

臺北市立天母國中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重要事項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9 年 2 月 22 日

教務處

一、各年級段考日期如下表

段考別	考 試 日 期	
1	8 年級	3/26(四)-3/27(五)
1	7.9 年級	4/08(三)-4/09(四)
2	7.8 年級	5/19(二)-5/20(三)
3	7.8 年級	7/10(五)-7/13(一)

註:9 年級第 3 次模擬考 3/3-3/4、第 4 次模考 4/28-4/29

二、九年級於 2/25(二)開放留校夜自習。

三、八、九年級於 3/9(一)第 8 節開始上課。

四、建議同學多預習、複習課業，也可多利用網路上教育局平台，例如均一教育、臺北市酷課雲等增進各科的學習。

學務處

依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監測資料顯示，因校園為學生高度密集區域且易造成呼吸道傳染病群聚感染之場所，為確保全體親師生健康，以下防疫相關事項請家長大力支持協助與配合：

一、請家長協助

- (一) 每日出門前，請家長為孩子量體溫，並登記於學生體溫自主管理表。
- (二) 有不適、感冒症狀、咳嗽或額溫超過 37.5°C ；耳溫超過 38°C 請戴口罩就醫，並在家休養。

二、開學防疫措施

- (一) 開學當天體溫測量方式：7 點至 7 點 30 分於穿堂及風雨操場設置體溫量測站，掌握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健康狀況，7 點 30 分之後到之教職員工生及訪客，統一由警衛室量測並登記。
- (二) 防疫物資發放：開學當日第二節為全校大掃除，由衛生股長於 7 點 30 分攜帶乾淨水桶至衛生組及健康中心領取防疫物資(漂白水及酒精)。
- (三) 測量體溫：
 1. 同學每日上學前，在家自行量測體溫並記錄，到校後導師協助監督。
 2. 導師於每日早自習再次量測，以確保同學健康。
 3. 若體溫異常，則轉送健康中心再進行體溫量測，以確認同學狀況。
 4. 如果三度確認體溫仍異常，則先至學生觀察室休息，並通知家長帶回就醫。
(如在校量測額溫超過攝氏 37.5°C ，將通知家長將孩子接回休息並儘速就醫。)

(四) 教室消毒重點：

班級教室

1. 負責人：幹部訓練指導各班衛生股長(以內掃區負責人為主)
2. 漂白水：使用說明【稀釋比例 1:100 用擦拭方式消毒，之後再用清水擦拭 1 遍。】
3. 開學當日提供塑膠手套，若遺失則班級自行準備。

專科教室

1. 開學前，老師可至學務處領取消毒藥水，自行處理。
2. 開學後，專科教室負責教師可請小老師或班級學生協助，請學生至學務處領取消毒藥水，指導學生協助消毒。

(五) 推動班級衛生習慣-勿共食、勤洗手

1. 勿共食：請坐在自己位子上吃飯，不聚在一起吃飯，更不要共用餐具或飲用水。
(桶餐暫時改以盒餐供應，避免口沫傳染，並視情況調整)
2. 勤洗手：以肥皂勤洗手【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】或[【內外夾弓大立腕】](#)
(請參見[正確洗手相關影片](#))，自我保護、萬無一失。
本校洗手台之洗手皂及肥皂網均已更新。
3. 口罩依一不三要原則配戴，惟如臨時身體不適(有發燒、呼吸道或感冒症狀者)或學校舉行活動通知需戴口罩時，請務必戴口罩。

三、訪客防疫措施

(一) 量測體溫並登記：於警衛室量測，若有發燒不予入校。

四、大型集會防疫措施

(一) 2月25日(星期二)上午八點開學典禮於操場辦理，如天候不佳則調整於各班教室內以廣播方式進行。

五、相關防疫詳請可至學校的[【防疫專區】](#)或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相關[【宣導須知】](#)或[【防疫影片】](#)，每個人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對抗傳染病的最佳方式。

六、相關防疫事項將視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』疫情公布情形及教育主管機關來函隨時調整。

總務處

一、環保局已於2月12日到校完成環境消毒工作；水塔於109年2月14日完成清洗。

二、配合防疫措施

- (一) 學校室內場地外借暫停租用至5月4日，如有延長依公文公告日期滾動修正。
- (二) 訪客進入校園(在警衛室)需進行體溫量測與訪客登記。

輔導室

108學年第二學期學校日因應疫情，調整為線上資訊公告方式辦理。相關資料將於開學後公告於學校首頁「108學校日」專區。